

证券代码：873666

证券简称：南京清泉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樊金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2 月 24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樊金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2 月 24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赵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韩晓琰女士因工作变动已提出辞任董事长、总经理、董事职务。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樊金辉先生为董事长、总经理，并提名赵凯先生为公司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七条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故公司法定代表人更换为樊金辉先生。法定代表人变更尚需前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赵凯，董事，汉族，1989年01月出生，江苏南京人，现任南京溧水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招标办公室）副部长、纪检干事、机关党支部书记。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无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治理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